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0-06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北京中建财富国际中心39层会议室举行。董事长周乃翔出席并主持会议,董事兼总裁郑学选先生,独立董事杨春锦先生、余海龙先生、贾谌先生、郑昌泓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6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一致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总裁半年度工作报告》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总裁半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中期财务分析报告》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中期财务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中期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中期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投资管理规定(试行)>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投资管理规定(试行)>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规定(试行)>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规定(试行)>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0-06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与会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0年8月23日发送至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会议在取得全体监事同意后,由监事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5名监事本着独立、公正的原则,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一致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总裁半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总裁半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中期财务分析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中期财务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中期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中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中期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公司代码:601668 公司简称:中国建筑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报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建筑	60166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薛克庆
电话	010-8649888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3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电子信箱	ir@cscec.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75,448,096	2,034,451,929	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7,772,957	277,197,681	0.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45,206	-82,896,698	/
营业收入	728,187,767	685,419,315	6.2
利润总额	43,774,877	41,954,380	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39,785	20,308,445	-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583,408	19,141,626	-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8	7.52	减少0.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5	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5	2.2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80,5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31	23,630,695,997	0	无	0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4.99	2,094,057,068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00	1,258,300,998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68	1,123,207,462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2	596,022,420	0	无	0
GIC PRIVATE LIMITED	境外法人	0.69	287,864,145	0	无	0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投资基金	0.39	162,642,126	0	无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7	154,848,258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投资基金	0.34	142,316,912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投资基金	0.17	69,623,48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冲击,中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但伴随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果和经济社会发展平稳有序,生产供给继续复苏,市场需求逐渐回暖,市场信心趋于增强,国民经济运行保持稳定恢复态势。2020年1-6月,全国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不含农户)28.16万亿元,同比下降3.1%;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6.28万亿元,同比增长1.9%。全国商品房销售额6.69万亿元,同比下降5.4%;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69,404万平方米,同比下降8.4%。全国建筑业总产值10.08万亿元,同比下降0.8%。

上半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国务院国资委工作要求,齐心合力,攻坚克难,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企业经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提质增效、强化管理,推进改革,持续创新,积极化危为机、危中寻机,各项业务在前期承压的情形下,逐渐呈现出回稳转好的良好态势。总体来看,上半年对公司极不寻常,极具挑战,各项经营成绩来之不易。

1.疫情防控成效显著。在2020年初疫情肆虐之时,公司临危受命,以强大的供应链体系、极速建造服务能力、装配式建造系统化技术,在极限条件下完成了"火神山"和"雷神山"两座应急防疫医院建设任务,并组织编制发布了相关标准文件和关键技术科技成果,填补了国内应急医院快速建造技术空白。上半年,公司累计建设127项应急工程项目,遍布境内以及港澳、新加坡等地,充分展现了中国速度、中国力量。同时,坚持把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摆在首位,始终做到担责尽责,境内外所有机构和项目均未发生聚集性疫情,公司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得到良好保障。

2.市场拓展积极有为。公司持续做好市场营销与项目管理工作,加强高端区域市场对接,订单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内,新签合同总额同比增长5.2%至15,101亿元。其中,房建业务稳健发展,新签合同额10,617亿元,同比增长2.6%;基础设施业务新签合同额2,610亿元,同比增长23.6%;勘察设计业务新签合同额68亿元,同比增长23.2%。房地产业务合约销售额1,807亿元,同比微降1.9%。

3.经营业绩稳中有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持续增长,经营情况持续健康平稳发展,完成营业收入7,282亿元,同比增长6.2%;实现利润总额437.7亿元,同比增长4.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98%;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47元,同比增长4.4%;财务风险整体可控,现金流压力有所减缓,期末资产负债率控制在75.95%,同比降低0.59个百分点。

4.国家战略服务有力。报告期内,公司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发挥全国布局优势,集中优质资源重点突破,在上述区域累计获得新签合同额9,275亿元,超过新签合同额的60%;公司积极对接地方发展战略规划,加强与上海、江苏、江西、重庆等省市地区的高层交流,推进与国家电网、中国邮政、中国融通、中国进出口银行等企业机构的合作,实现企业与区域经济的协同发展。

5.改革治理纵深推进。中建科工、中建科技成为国务院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启动谋划改革思路和举措。中建一局二公司作为国务院国资委"双百行动"入选单位,在市场化债转股、优化业务结构、提高经营效率等方面取得实效。中建装饰作为国家发改委第四批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优化调整混改总体思路,细化完善实施方案,进一步拓宽引战渠道。人事制度改革取得新进展,在5家二级单位实施了任期激励试点。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贯彻落实依法治国理念,深入学习新《证券法》,开展董监高责任险投保工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增强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提高依法治企效能,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6.科创能力持续突破。公司积极探索装配式建筑、快速建造、智能建造等领域,为拓展新兴业务领域、产业化转型升级奠定基础。公司是行业内最早开展装配式建筑业务的中央企业之一,在钢结构、预制混凝土等方面均有广泛布局,具备从设计端至施工端的全产业链竞争优势,公司钢结构产能超过120万吨;公司预制混凝土业务秉持五位一体商业模式带动EPC发展,拥有国内先进的全自动智能预制工厂,现已研发建立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绿色装配式建筑智慧建造平台,装配式构件设计总产能达400万立方米/年,可支撑近5,000万平米的建筑物。在智能建造领域,公司建立了城市级智慧停车云平台,试点全国首个5G智慧工地,将新型科技融入公司发展中。同时,公司持续扩大超高层建筑、大跨空间结构等行业顶尖的工程建造优势,在重大装备研发制造、大型桥梁建造技术等领域取得新的突破,将工厂式"住宅造楼机"、超大重量桥梁转体施工等多项技术运用于实际项目中,为公司巩固高端市场地位提供了良好的支撑。

7.社会责任担当有为。公司定点扶贫甘肃三县全部实现脱贫摘帽,公司连续三年获得中央单位定点扶贫考核最高等次评价。吸纳高校毕业生2.6万余名,组织200万农民工返岗就业。公司贯彻落实国务院《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通过按约支付民企账款保持"零拖欠",减免缓收租金、免收高速公路通行费等方式,支持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

2020年下半年,是我国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社会倒计时的关键阶段,也是公司圆满完成"十三五"收官、顺利启动"十四五"的关键时期。中国建筑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形势的变化,深刻把握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审慎谋划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切实增强企业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敬请参阅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34"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中的"会计政策变更"相关内容。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0-061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转股代码:191527 转股简称:维格转股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下午2:00在南京市茶亭东街240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王致勤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董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3518 公司简称:锦泓集团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泓集团	603518	维格娜丝
可转债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维格转债	11352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为民	夏天
电话	025-84736763	025-84736763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茶亭东街240号	南京市建邺区茶亭东街240号
电子信箱	securities@vgrass.com	securities@vgrass.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759,251,294.08	6,944,910,692.73	-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00,122,955.21	2,589,582,614.43	0.4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422,848.53	175,492,212.92	123.04
营业收入	1,129,627,479.81	1,287,387,764.25	-1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4,196.66	25,103,326.41	-11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47,384.77	10,827,885.32	-274.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0.99	减少1.0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0	-1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0	-110.0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93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王致勤	境内自然人	26.81	67,659,420	0	质押	67,574,080
宋艳俊	境内自然人	20.93	52,825,920	0	质押	52,825,920
朔明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6	17,057,922	0	无	
周景平	境内自然人	1.89	4,779,600	33,600	无	
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2,513,661	0	无	
马杰	未知	0.98	2,480,760	0	无	
新疆信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0.79	2,000,000	0	无	
张良	未知	0.58	1,463,600	0	无	
刘晓明	未知	0.47	1,190,680	0	无	
门振明	未知	0.42	1,052,1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致勤与宋艳俊是夫妻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及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公司及时调整战略积极转型线上销售,疫情期间紧急开发并上线小程序,启动集团线上商城,培养私域流量,推行全员营销。VGRASS品牌线上业务基本从零起点增长至1.33亿元,上半年营业收入占比约36.5%;TEENIE WEENIE品牌的线上业务也增长了51%。今年上半年集团合并口径线上业务3.82亿元,占比约34%。部分缓解了疫情对公司业务的冲击。

为应对疫情可能对公司造成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在加大货款回收力度、强化存货处理、根据销售预测严控商品采购规模、压缩非关键岗位和临时现金管控等措施方面取得明显实效。同时由于公司线上业务占比明显提高,线上业务的回款速度快,上半年经营性净现金流3.91亿元,同比增长约124%,是近几年最好水平。

公司围绕新零售渠道建设方面不断进行实践和创新,不断强化线上线下渠道融合,拓展高收益新渠道。公司今年以来在进一步加强微信、微博运营的基础上,在包括传统电商、内容电商、直播平台、自媒体等各平台完成了多轮宣传。通过与明星、KOL(意见领袖)、网红、跨界品牌的合作,IP内容开发,以及对于数字媒体宣传的不断加强,进一步扩大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并为品牌的VIP客户提供增值服务,提高粉丝粘性。公司不断加大对线上渠道的投入,继续发力传统电商平台和短视频网站平台,不断提升公域流量和销售的转化率,推动线上销售的增长。

公司除做好VGRASS、TEENIE WEENIE、云锦元先品牌的日常运营和数字化转型,积极搭建数据中台,赋能品牌业务增长之外,也在积极探寻新的经济增长点,推行TEENIE WEENIE品牌"IP资产授权经营模式",已经与相关公司签署在礼赠行业授权业务协议。

TEENIE WEENIE品牌有着极其丰富的IP资产。TEENIE WEEINE品牌起源于韩国,共有18只各具鲜明特色和性格特征的拟人化卡通熊的形象,组成一个大的卡通熊家族,家族中富含时尚和浪漫的气息,受到理想和爱的鼓舞。熊家族以一个个独特的故事为背景,把熊家族成员热爱生活、追逐梦想、探索真理、亲近自然的精神、情趣和生活方式融入其中,深得年轻人的喜爱,在国内拥有很高的知名度和众多的粉丝,在移动互联网时代能够自带流量。

之前公司对TEENIE WEENIE品牌的IP资产的开发利用仅局限于服装类产品,其他方面均未涉及。公司希望能够给提供更加丰富的熊IP资产的产品以满足熊粉们感同身受熊家族的梦想、精神和情感。公司今年起已开始尝试TEENIE WEENIE品牌IP资产在服装之外其他品类的开发利用。主要采取的模式为IP资产的授权经营。应用互联网经营的思维,整合线下头部供应商和线上头部经销商,采取可靠的质量和极致的性价比,公司收取少量品牌授权使用费,与生态链企业共赢。目前公司对小熊IP资产授权经营的相关工作已经展开,成立了独立的事业部,核心人员已逐步到岗。公司已与有关公司正式签署TEENIE WEENIE品牌IP资产在相关领域授权使用的协议,正在与其他公司洽谈TEENIE WEENIE品牌IP资产在相关领域授权使用的相关事宜。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年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
其他流动资产	16,161,032.35	20,476,404.71	4,315,372.36
预收款项	26,803,724.26		-26,803,724.26
合同负债		26,975,507.37	26,975,507.37
其他流动负债	7,442,391.84	14,841,378.49	7,398,986.65
递延收益	3,370,693.70	115,296.30	-3,255,397.40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0-062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转股代码:191527 转股简称:维格转股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会计准则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和相关财务信息进行的相应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均不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属于境内上市企业,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
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
4、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
5、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政策变化进行的调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政策变化进行的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0-063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转股代码:191527 转股简称:维格转股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下午3:00在南京市茶亭东街240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已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祁冬君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监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2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洪汝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秋天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组织并编制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梳理编制了《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近日,肖建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卢旭球先生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期限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3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秀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3038 公司简称:华立股份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立股份	60303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科	洪峰
电话	0769-83338072	0769-83338072
办公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产业技术开发区总部二路13号汇富中心9楼;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710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产业技术开发区总部二路13号汇富中心9楼;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710
电子信箱	investor@dghuafuli.com	investor@dghuafuli.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41,764,411.07	1,429,396,200.40	-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2,382,964.25	1,081,479,188.55	-4.54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2,728.09	-1,043,625.95	
营业收入	301,927,234.42	358,646,525.88	-1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56,175.64	37,797,686.53	-14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12,913.76	21,788,971.39	-1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3.70	减少5.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9	-14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9	-141.3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4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谭洪汝	境内自然人	43.03	56,610,000	0	质押	7,845,000
谢劭庄	境内自然人	7.40	9,736,000	0	无	0
卢旭球	境内自然人	7.21	9,480,000	0	无	0
谢志昆	境内自然人	5.36	7,056,000	0	无	0
广西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6,579,000	0	无	0
王堂新	境内自然人	4.24	5,572,000	0	无	0
东莞明家防雷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1,710,044	0	无	0
肖紫君	境内自然人	0.77	1,013,614	0	质押	629,804
赵宇彦	境内自然人	0.74	980,000	0	无	0
张秀珍	境内自然人	0.60	789,2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谭洪汝先生与第二大股东谢劭庄女士为夫妻关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谢劭庄女士与股东谢志昆先生为姐弟关系。除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其余持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带来的考验,本公司快速响应外部环境变化,坚定推进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工作,在积极地生产、交付既有订单的基础上,积极地探求、把握变局中的机遇,不断优化公司的生产管理,积极推进产业数字化升级战略,为公司的未来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实施机器检修、设备调试优化、生产质量提升等工作,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物料损耗,实现降本增效,为市场回暖做好充足准备。
2.在组织管理方面,为明确集团内各公司的职能范围,凸显母公司的控股管理职能,公司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组织架构及子公司架构,将母公司与采购、生产及销售有关的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人员整体下沉至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华富立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3.在战略实施方面,积极推进产业数字化升级战略并取得突破,产业互联网板块正式推出。全资子公司广东虹湾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成功上线虹湾供应链平台,作为公司数字化产业互联网战略的载体,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产业融合,用科技赋能产业,用技术提升生产力和生产效率,用科技赋能产业。
4. 在资本运营方面,公司产业投资板块内的控股子公司福建尚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成功新成立2支基金,新增管理规模将达到13亿元(报告期内尚未完成全部实缴)。尚润资本将进一步推进所管理基金的募集及投资进度,实现资本赋能产业。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附注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12号)核准,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6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23.2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8,844.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720.00万元。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于2017年1月10日出具"广会验字[2017]G14003480435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8,386.58万元,原于浙江平湖实施的"装饰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转为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4,313.09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91.11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211.44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实施细则》,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为公司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供了制度保障。
公司分别在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常平支行(以下简称"开户行")开设专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开户行分别签署《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人民币 元)
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平支行	220010190010045301	32,114,373.24
合计			32,114,373.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常平支行募集资金专户(769903221710588)、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朗支行募集资金专户(395070100119188888)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已分别于2019年6月、2019年8月按规定注销。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相关事项。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的议案》。为提高短期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将短期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类理财产品,用于购买该类型理财产品的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在该额度授权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对具体理财产品的选购进行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该项授权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募集资金理财有关授权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本金	预计收益率	实际净收益(含税)	备注
1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19年第40期	2019.8.1	2020.2.3	1,000	4.00%	20.34	已赎回
2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19年第132期	2019.12.6	2020.3.6	2,000	3.80%	19.02	已赎回
3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91期	2020.1.10	2020.6.10	2,500	3.80%	23.77	已赎回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2020年5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为明确集团内各公司的职能范围,凸显母公司的控股管理职能,同意将母公司与采购、生产及销售有关的业务、资产及人员整体下沉至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华富立装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华富立"),并将与之相关的资产、负债及人员整体划转至东莞华富立。为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同意公司将原由母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变更由全资子公司东莞华富立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该等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核查意见。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日期:2020-6-30
单位:人民币 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7,200,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38,496.1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2,726,9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3,865,765.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7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装饰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浙江)	是	109,690,000.00	69,963,100.00	-	69,998,203.13	35,103.13	100.05	2018年9月(注1)	550,549.59	否	否
装饰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东莞)	否	52,920,000.00	52,920,000.00	-	52,920,000.00	-	100.00	2017年2月(注2)	-221,138.36	否	否
家居装饰封边复合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四川)	是	104,210,000.00	51,210,000.00	-	53,658,572.78	2,448,572.78	104.78	2018年4月(注3)	-397,334.75	否	否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厂区扩建项目(东莞)	是	-	53,000,000.00	2,370,976.15	37,140,944.55	-15,859,055.45	70.08	2020年12月(注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东莞)	否	20,380,000.00	20,380,000.00	467,520.00	10,148,045.05	-10,231,954.95	49.79	2020年12月(注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东莞)	否	60,000,000.00	60,000,000.00	-	60,000,000.00	-	100.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7,200,000.00	307,473,100.00	2,838,496.15	283,865,765.51	-23,607,334.49	92.3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偿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合计		347,200,000.00	307,473,100.00	2,838,496.15	283,865,765.51	-23,607,334.49	92.3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备注内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该项目建设周期为18个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的时间为2017年1月,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部分使用自筹资金预先进行了主要厂房设施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安排后续部分生产设施建设及设备购置和安装工作。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0日、2018年9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装饰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在扣除未完全履行完毕募投项目的合同金额后,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报告期内,该项目固定资产投入已基本完成,主要设备已投产。由于行业龙头企业主要聚集在华南地区,叠加下游客户向华南地区采购的偏好,华东地区定制家具行业发展速度不及华南地区,叠加新冠疫情的影响,今年上半年尚未达到预计收益。
注2: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影响,上下游企业复工缓慢,公司的销售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受国际原油价格暴跌的影响,公司的PVC粉期货持仓出现亏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较大。随着国内疫情的好转,国内市场逐步恢复,公司的经营业绩将逐步好转。但仍受国外疫情及环球经济的影响,今年上半年尚未达到预计收益。
注3: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该项目建设周期为18个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的时间为2017年1月,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部分使用自筹资金预先进行了主要厂房设施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安排后续部分生产设施建设及设备购置和安装工作。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缓解公司东莞总部的产能限制,公司对经营战略进行调整,将该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5,300.00万元实施变更,变更后由公司在东莞市常平镇松柏塘村公司现有厂区内实施"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厂区扩建项目"的建设。变更后,原项目不再投入募集资金,主要设备已逐步开始投产。由于行业龙头企业主要聚集在华南地区,叠加下游客户向华南地区采购的偏好,西南地区定制家具行业发展速度不及华南地区,叠加新冠疫情的影响,今年上半年尚未达到预计收益。
注4: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26日、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于四川崇州实施的"家居装饰封边复合材料生产基地项目"部分募集资金进行变更,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300.00万元,变更后的募集资金将用于"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厂区扩建项目"的建设。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厂区扩建项目(变更后)"的实施期限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2020年5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由母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变更由全资子公司东莞华富立实施,今年上半年尚未达产。
注5: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的实施期限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2020年5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由母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变更由全资子公司东莞华富立实施。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5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8月2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总部二路13号汇富中心9楼华立股份运营中心多媒体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3,909,1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281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谭洪汝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及通讯方式召开,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其中独立董事秋天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总裁谭洪汝先生出席会议;副总裁卢旭球先生、谢志昆先生、王堂新、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钟科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改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909,144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909,144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909,144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向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909,144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909,144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改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3,544	100	0	0	0	0
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3,544	100	0	0	0	0
4	《关于公司拟向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73,544	100	0	0	0	0
5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3,544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3、议案4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俊鸽、叶可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8日